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ntemporary Amperex Technology Co., Limited
寧德時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50)

建議採納2026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

董事會於2026年2月9日舉行的第四屆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上決議建議本公司採納2026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本計劃須待股東會審議通過後方可實施。

一、建議採納2026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

董事會於2026年2月9日舉行的第四屆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上決議建議本公司採納2026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本計劃須待股東會審議通過後方可實施。

本持股計劃的主要條款如下：

A. 目的

本公司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關於上市公司實施員工持股計劃試點的指導意見》《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2號——創業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等有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制定了本持股計劃。

本公司設立員工持股計劃的目的：為進一步完善本公司法人治理結構，建立、健全本公司長效激勵約束機制，吸引和留住優秀人才，充分調動其積極性和創造性，有效提升核心團隊凝聚力和企業核心競爭力，將股東、本公司和核心團隊三方利益結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關注本公司的長遠發展，確保本公司發展戰略和經營目標的實現。

B. 合資格參與人

本持股計劃的參加對象為本公司(含合併報表範圍內的子公司)的中層管理人員和核心骨幹人員(包括外籍員工，不包括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東或實際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以上激勵對象是對本公司經營業績和未來發展中起重要作用的人員，符合本持股計劃的目的。

以上符合條件的員工遵循依法合規、自願參與、風險自擔的原則參加本持股計劃，具體名單由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確定。本持股計劃不存在攤派、強行分配等強制員工參加本持股計劃的情形。

首次授予參加本持股計劃員工總人數4,956人，最終參加人數根據實際繳款情況確定。

預留授予人員參照上述參加對象的標準並依據本公司後續實際發展情況由董事會授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確定。

C. 股票來源及股票數量

股票來源

本持股計劃的股份來源為本公司回購專用證券賬戶回購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本持股計劃獲得股東會批准後，將通過非交易過戶等法律法規允許的方式受讓取得本公司回購專用證券賬戶所持有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回購專用證券賬戶持有本公司A股股份31,982,306股，佔目前本公司總股本456,385.8928萬股的0.7008%。本持股計劃最終持有的股票數量以實際過戶的股份數量為準。

股票數量

本持股計劃規模不超過404.6802萬股，佔目前本公司總股本456,385.8928萬股的0.09%。其中，為滿足本公司可持續發展的需要及不斷吸引和留住優秀人才，本持股計劃擬設置預留股份50.0000萬股，佔本持股計劃總股數的12.36%，佔目前本公司總股本456,385.8928萬股的0.01%。預留份額待確定預留份額持有人後再行受讓，預留份額未分配前不參與持有人會議的表決。

如出現員工放棄認購、或未按獲授份額足額繳納認購資金的，則視為自動放棄認購權利，該部分權益份額作廢失效。

D. 資金來源及受讓價格

資金來源

本持股計劃的員工出資資金來源為員工合法薪酬、自籌資金以及法律法規允許的其他方式，本公司不存在向員工提供財務資助或為其提供擔保的情形。本公司未知悉存在第三方為員工參加持股計劃提供獎勵、資助、補貼、兜底等安排。

本持股計劃資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74,315.4719萬元，以「份」作為認購單位，每份份額為1.00元，本持股計劃的份數上限為74,315.4719萬份。除特殊情況外，單個員工起始認購份數為1份（即認購金額為1.00元），單個員工必須認購1元的整數倍份額。參與員工應繳納的資金總額為74,315.4719萬元，員工認購的股數上限為404.6802萬股，按照本持股計劃確定的每股購買價格183.64元計算得出。

本持股計劃持有人的具體金額和股數根據其實際出資繳款金額確定，具體繳款時間以後續通知為準。持有人認購資金未按期、足額繳納的，則自動喪失相應的認購權利，該部分權益份額作廢失效。

受讓價格

本持股計劃受讓價格（含預留）為183.64元/股。

本持股計劃受讓價格不得低於股票票面金額，且不低於下列價格較高者：

- 1、本持股計劃草案公佈前1個交易日本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價（前1個交易日股票交易總額/前1個交易日股票交易總量）的50%，為183.64元/股；
- 2、本持股計劃草案公佈前20個交易日本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價（前20個交易日股票交易總額/前20個交易日股票交易總量）的50%，為175.87元/股。

E. 分配情況

本持股計劃的持有人分配情況如下：

職務	擬認購份額	擬認購份額 (萬份)	對應股份 數量(萬股)	佔持股 計劃的比例
首次授予份額：中層管理人員及 核心骨幹人員(4,956人)	65,133.4719	354.6802	87.64%	
預留授予份額	9,182.0000	50.0000	12.36%	
合計	74,315.4719	404.6802	100.00%	

本持股計劃單個參與人所獲股份權益對應的股票總數累計未超過本公司總股本的1%。員工通過本持股計劃持有的股票總數不包括參與人在本公司A股首次公開發行股票上市前獲得的股份、通過二級市場自行購買的股份及通過股權激勵獲得的股份。

F. 存續期

本持股計劃的存續期為60個月，自本持股計劃草案經本公司股東會審議通過且本公司公告最後一筆公司股票過戶至本持股計劃名下之日起計算，在履行本草案規定的程序後可以提前終止或展期，本持股計劃在存續期屆滿時如未展期則自行終止。

G. 鎖定期及考核安排

本持股計劃設置鎖定期及持有人的業績考核條件，員工根據績效考核結果確定其該期實際解鎖比例，具體如下：

鎖定期

本持股計劃首次授予的標的股票分三期解鎖，每期鎖定期為12個月，總鎖定期為36個月，自本公司公告相關首次授予的最後一筆標的股票過戶至本持股計劃名下之日起算，每期解鎖的標的股票比例分別為30%、30%、40%，具體如下：

第一期解鎖：自本公司公告首次授予部分最後一筆標的股票過戶至本持股計劃名下之日起算滿12個月後第一個交易日，解鎖本持股計劃所持標的股票總數的30%。

第二期解鎖：自本公司公告首次授予部分最後一筆標的股票過戶至本持股計劃名下之日起算滿24個月後第一個交易日，解鎖本持股計劃所持標的股票總數的30%。

第三期解鎖：自本公司公告首次授予部分最後一筆標的股票過戶至本持股計劃名下之日起算滿36個月後第一個交易日，解鎖本持股計劃所持標的股票總數的40%。

持有人的績效考核

持有人的個人層面的考核按照本公司現行薪酬與考核的相關規定組織實施，個人層面解鎖比例按下表考核結果確定：

持有人上一年度考核結果	A/B+/B/B-	C/D
持有人解鎖比例(N)	100%	0%

本持股計劃每個解鎖期內，持有人當期實際解鎖標的股票權益數量=持有人當期計劃解鎖標的股票權益數量×持有人年度考核結果對應的解鎖比例。

H. 本持股計劃的管理

在獲得股東會批准後，本持股計劃將由本公司自行管理，具體實施方式根據實際情況確定。本持股計劃的內部最高管理權力機構為持有人會議。持有人會議設管理委員會，並授權管理委員會作為持股計劃的管理機構，監督員工持股計劃的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行使除表決權以外的其他股東權利。

管理委員會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及本持股計劃的相關規定，管理員工持股計劃資產，監督員工持股計劃的日常管理，並維護員工持股計劃持有人的合法權益，確保員工持股計劃的資產安全，避免產生本公司其他股東與員工持股計劃持有人之間潛在的利益衝突。管理委員會管理本持股計劃的管理期限為自股東會通過本持股計劃之日起至本持股計劃終止之日止。本持股計劃以及相應的《員工持股計劃管理辦法》對管理委員會的權利和義務進行了明確的約定，風險防範和隔離措施充分。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擬定和修改本持股計劃，並在股東會授權範圍內辦理本持股計劃的其他相關事宜。

I. 轉讓

在本持股計劃存續期內，除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另有規定，或經管理委員會同意外，持有人所持本持股計劃份額不得擅自退出、轉讓或用於抵押、質押、擔保、償還債務或作其他類似處置。

上市規則涵義

2026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構成上市規則第17章項下的股份計劃並受上市規則第17.12條項下的適用披露規定所規管。然而，其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7章所指涉及發行新股份的股份計劃。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2026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則須於股東會獲股東批准。

本公司將於股東會上提呈議案，以審議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2026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一份載有（其中包括）上述議案詳情的通函，連同股東會的通告，將適時刊發。

二、建議採納2026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管理辦法

為規範2026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的實施並確保2026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的有效採納，董事會建議採納本公司2026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管理辦法，惟須待股東會審議通過後方可作實。

上述管理辦法系根據適用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制定，並符合2026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的條文。

三、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辦理與2026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相關的具體事項

為確保2026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順利實施，董事會提議，待於股東會上批准2026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後，亦將於股東會上提呈一項議案，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全權處理與2026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相關的具體事項，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1、辦理本持股計劃的設立、變更和終止；
- 2、對本持股計劃的存續期延長和提前終止作出決定；
- 3、辦理本持股計劃所持股票的分配、鎖定以及解鎖的全部事宜；

- 4、對《2026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草案)》作出解釋；
- 5、在本持股計劃股票非交易過戶完成前，本公司若發生資本公積轉增股本、派發股票或現金紅利、股票拆細、縮股等事宜，授權董事會對該標的股票的價格／數量做相應的調整；
- 6、若相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發生調整，根據調整情況對本持股計劃進行相應修改和完善；
- 7、辦理本持股計劃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關文件明確規定需由股東會行使的權利除外；

上述授權事項，除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本持股計劃以及《公司章程》有明確規定需由董事會決議通過的事項外，其他事項可由董事長或其授權的適當人士代表董事會直接行使。

上述授權有效期自本公司股東會通過之日起至本持股計劃清算完畢之日。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2026年A股員工 持股計劃」或 「本持股計劃」或 「本計劃」	指 擬根據《寧德時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草案)》實施的2026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
「A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人民幣交易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除非內容或上下文另有要求
「本公司」	指 寧德時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已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股票代碼：300750)及其H股已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3750)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持有人會議」	指 本持股計劃持有人會議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元交易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管理委員會」	指 本持股計劃管理委員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參與人」	指 2026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參與人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A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寧德時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曾毓群先生

中國寧德，2026年2月9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董事長兼執行董事曾毓群先生；執行董事潘健先生、李平先生、周佳先生、歐陽楚英博士及吳映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育輝博士、林小雄先生及趙蓓博士。